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 2026 年
招收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综合考核实施细则及录取办法

社会科学学院招收 2026 年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综合考核将采用线下考核的方式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一、资格审查

审查时间：预计 2026 年 3 月；审查地点：明斋 112 室。具体要求及安排另行通知。

未参加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通过者不准予参加综合考核。资格审查时需携带的材料要求请见本文下方的注意事项。

二、综合考核

考核形式及考核项目：综合考核由综合笔试和综合面试组成。

综合笔试：预计 2026 年 3 月，考试时长 120 分钟，满分 100 分，闭卷考试。要求考生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参加，提前 20 分钟进入考场。笔试命题原则上以专业综合考核为主，着重考查学生对专业知识的理解和运用能力，以此衡量考生的基础理论、研究方法和逻辑思维能力等。具体安排以邮件或短信方式另行通知。

综合面试：预计 2026 年 3 月中下旬进行。具体安排以邮件或短信方式由各系所另行通知。面试重点考查专业综合知识、综合素质、外语听说能力、思想状况等，满分 100 分。

综合考核成绩评定：综合考核成绩（100 分制）= 笔试成绩 \times 30% + 面试成绩 \times 70%

三、推荐拟录取

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以申请人的综合考核成绩为主要依据，综合考虑具体招生情况和培养条件，并结合当年招生名额确定推荐名单，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批准。

四、信息查询、申诉及联系方式

对我院（系）2026年港澳台研究生招生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具名向我院（系）进行申诉，我院（系）的申诉联系方式如下：

邮寄地址：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研究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84

联系电话：010-62798949

电子邮箱：skzs@tsinghua.edu.cn

注意事项：

1、资格审查时考生应提供的材料（均为原件）：

（1）香港、澳门申请者须出示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原件，台湾申请者须出示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证明原件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原件；

（2）申请硕士生的须出示本科毕业证/学士学位证书原件，申请博士生的须出示硕士和本科毕业证书/学位证书原件。应届毕业生须出示应届在读证明原件。持国（境）外教育机构学历者，还须出示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证书》，持内地（祖国大陆）教育机构学历者，还须提交中国教育部学信网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应届生应在入学前补交认证报告；

（3）申请硕士生的须出示本科成绩单原件，申请博士生的须出示本科和硕士成绩单原件。成绩单须为毕业院校签发的成绩单原件或加盖公章的认证件。

2、考生须提前学习《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与《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综合考核）考场规则》（见清华大学研招网-政策法规栏目），按院系要求以视频网络远程方式宣读或者提交《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综合考核）考生诚信承诺书》承诺诚信应试，院系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

3、未尽事宜参见《2026年清华大学招收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及学校相关招生规定。

清华大学社会科学学院

2026 年 1 月 20 日